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保荐意见

内蒙古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科技”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建议公司减少对试验机研发生产建设项目的投资，将原拟投入该项目的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4,5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约占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 24.68%。

本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本着审慎的原则对本次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查并向相关人员进行了仔细询问，特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变更是公司适应市场变化和业务发展变化而做出的相应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2、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宜已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肯定意见，决策程序符合《时代科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3、该议案尚待股东大会通过后方可实施。

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代表人：_____、_____
赵锋 周强

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